

南阳市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邓州市 3 个农村公路和 8 座危桥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南阳市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邓州市 3 个农村公路和 8 座危桥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已由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批准建设，批复文号：豫交规划函（2024）73 号，招标人为邓州市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商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远程异地评标及“评定分离”模式进行。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南阳市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邓州市 3 个农村公路和 8 座危桥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2.2 项目编号：E4113811381000236；

2.3 项目地点：邓州市境内相关地点；

2.4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2.5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任项目经理具有公路工程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需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3.4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须提供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以实际注册时间为准）；

3.5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

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6 按照最新的信用评价结果，被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或交通运输部信用等级评定为 D 级企业不得参加投标。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主体库信息原件。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市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市场主体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市场主体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主体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主体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4.2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市场主体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4.3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三种方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1）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缴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到

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缴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市场主体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管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09月16日00：00分至2026年09月21日23：59分。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10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3 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六、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邓州市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地址：邓州市人民路79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377-83975680

同意发布。
陈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商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伟

电话：17839573738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南阳市卧龙区校地合作服务中心306号

郑伟

监督单位：邓州市交通运输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81006032521D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377-60110016、0377-60205862